

证券代码：600758

证券简称：辽宁能源

公告编号：2024-040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长期挂账应付账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五年以上应付账款清理及核销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审慎研究，同意公司对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进行处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应付账款情况

2024年，公司对五年以上应付账款进行清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因债权人的单位注销、吊销、解散等情形，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核销共计452笔，总金额1,138万元。

二、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付账款合计1,138万元，计入公司2024年度营业外收入，将增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71万元。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

公司财务实际情况，同时本次核销的应付账款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核销应付账款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进行应付账款的核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应付账款核销依据合理、充分，符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核销应付账款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核销应付账款事项。

请审议。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8日